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转债代码：118029

转债简称：富淼转债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认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2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以绿色科技，护生命之源；成为水基工业领域解决方案的首选合作伙伴。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紧扣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与推动环境可持续发展两大核心目标，成为水基工业领域解决方案的首选合作伙伴。

除修改上述条款内容以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并签署相关文件等全部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